

关于尽快办理多汇款项退还申请的函

茂名市晏茂贸易有限公司：

根据我司近期对供应商多汇、错汇等事项的排查情况，贵司存在多次联系仍未提供退还申请或无法联系的情况，现函请如下：

一、我司在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，因前述事项，通过银行、供应商平台无法获取贵司的联系方式，未能与贵司取得联系。现特向贵司发出函件，请贵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前，按照附件内容，及时联系我司办理多汇款项书面申请退还手续。

二、如截止 2024 年 4 月 16 日贵司仍未正式提交书面申请退还手续的，我司将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，将相关款项直接退还至贵司原汇款账号。

三、如截止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贵司仍未正式提交书面申请退还手续的且我司退款不成功地，我司将视作失联供应商依法处理后续事项。

特此函达。

联系电话：400-100100-5

南方电网供应链科技（广东）有限公司

2024年4月8日

